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 指南



目录

规定 1： 强制性的劳工	4
规定 2： 童工	5
规定 3： 工资及福利	6
规定 4： 工作时间	7
规定 5： 反歧视	8
规定 6： 尊重他人	9
规定 7： 集会自由	10
规定 8： 健康和安 全	11
规定 9： 环境保护	13
规定 10： 法律，包括法规和其他法律要求	14
规定 11： 道德行为	15
规定 12： 沟通	16
规定 13： 监督 / 记录	17

简介

本文件的编写旨在帮助我们的供应商了解 IBM 的供应商行为准则和将要采取的措施，进而遵守 IBM 对于供应商多方面行为提出的高标准。本文件深入讨论了 IBM 的供应商行为准则并提供了具体指南，我们将使用这些指南来评估遵守情况。

无论如何，这些指南并不是详尽无遗的列表。我们的供应商有义务遵守 IBM 的供应商行为准则。但是，我们也相信：通过发布本文件，可以帮助我们的供应方评测他们现有的行为表现并制订内部的改进计划。

而且，我们希望我们的一级供应商使用本文档作为指南与他们相应的分包商和供应商（包括合同雇员的提供商）一起履行他们自己的准则 — 这些准则与 IBM 的准则相同或与之相当。

我们正努力对 IBM 的供应链进行实质性的改进，欢迎提供宝贵意见和建议。

John M. Gabriel
供应链社会职责部经理

1 强制性劳工

IBM 供应商不可雇用任何类型的强制性的或非自愿劳工（例如：强制性的、抵押的、契约的或非自愿的监狱劳工）；雇用关系应是自愿的。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禁止供应商雇用任何形式的强制性劳工；雇用关系应是自愿的。

强制性的或监狱劳工

如果强制性劳工或监狱劳工参加工作是出于判决的要求且无任何补偿，则禁止雇用他们。当供应商由政府或军队控制机构提供或安排工人的聘用时，强制性的或监狱劳工最常出现。

契约和抵押劳工

契约劳工指以下情况：雇主不准工人按自己的意愿离开。抵押劳工指雇员为了还债而工作的情况，该债务通常是由提供工人的劳动作为交换的另一个人引起的。

其他形式的强制性劳工

包括下列情况：劳动合同对工人离开他 / 她工作的可能性进行了不合理的法律限制或实际限制。此类情况包括：雇主扣留工人的身份证明文件；一旦雇用要支付额外的费用；或者要求工人对终止合同支付罚款。

评估建议

- 审核雇用行为记录以确定劳工来源和雇用条款（包括劳动合同）。
- 调查劳动合同的真实性，招聘中介可能利用这些劳动合同限制工人自愿终止其工作。
- 确定工人是否可以在下班后自由离开供应商地点。
- 确认雇员的身份证明文件是否被扣留。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任何类型的强制性劳工、监狱劳工、契约劳工或抵押劳工
- 特定时间内禁止雇员离开供应商地点或宿舍
- 对基本自由（浴室、饮用水、医疗设施的使用等等）的不合理限制
- 未经雇员同意，扣留政府颁发的身份证、护照或工作许可证
- 当有自备诊室时，不允许使用外部的医疗机构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商的雇用惯例和任何劳工招聘人员的雇用惯例禁止雇用强制性劳工或抵押劳工；供应商主动核实其遵守情况。
- 供应商为所有分包商和劳工招聘人员就禁止使用强制性劳工制订了一套书面的指引，同时供应商积极核实其遵守情况。
- 在管理中消除了针对雇员流动的不合理限制。
- 不扣留雇员政府颁发的身份证、护照或工作许可证。

IBM 供应商不可雇用童工。术语“童工”指年龄低于以下标准的被雇用人：在 15 岁（或在某些国家或地区的法律规定为 14 岁）以下、或在完成义务教育年龄之下、或在所在国家/地区的最低雇用年龄以下，以规定年龄中最大的年龄为准。我们支持实行合法的工场学徒计划，这些计划应当遵守所有适用于此类学徒计划的法律和法规。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要求供应方遵守所有适用的童工法律，包括与最小年龄限制、工作时间限制以及禁止参加某些工种相关的法律规定。

例如：

- 许多国家或地区对年龄在 14 岁到 18 岁之间的童工可以工作的小时数进行了限制。也可能禁止年纪小的工人从事某些类型的工作，例如危险工作、夜间工作和加班工作。
- 在大多数国家或地区，学徒计划受到法律的管制，对工作小时数、培训期限以及将同一工人归为实习生的次数进行了具体限制。
- 一些情况下，在培训期间，学徒计划的报酬可能低于法律规定的最低工资。对于正式工人，供应商必须遵守对培训期限的限制，该培训期限的限制必须严格遵守，并且工资必须被提高到正常的工资标准。

评估建议

- 了解当地所有的童工法律和法规。
- 调查雇用惯例，以便在雇用某个工人之前了解什么年龄范围是允许的。
- 检查可靠的年龄证明并保留一份证明年龄的相关文档副本存档。
- 如有必要，请核实年龄在 18 岁以下的工人没有从事危险性质的工作。
- 确定年龄在 18 岁以下的工人是否仅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工作。
- 了解当地所有关于实习生和学徒的法律。
- 确定在法律规定期限之外工人是否仍保持实习工资。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使用合法雇用年龄以下的工人。
- 儿童出现在获准的独立的托儿所以外的工作场所。
- 年纪小的工人未在适当的工作条件中工作：工作时间、加班时间、在上学时间工作、在危险条件下工作。
- 当工作场所中有工人看上去刚到合法年龄（特别是关于看上去年纪小的工人）时，而能够证明所有雇员年龄的年龄记录文档却不完整或缺少。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商将在雇用之前验证每个工人的年龄。
- 供应商确保年纪小的工人不从事危险工作。
- 供应商确保年纪小的工人仅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被雇用工作。
- 供应商有一个明确的雇用、培训和提拔实习生的计划。

3 薪酬及福利

IBM 供应商应起码遵守所有适用的工资和工时法律和法规（包括与最低工资、加班工资、计件工资和其他补偿部分相关的法律和法规）并提供法律要求的福利。

重要基准

IBM 供应方行为准则关于工资及福利作如下规定：

- 按工作所在的国家或地区适用的法定最低工资支付所有雇员。
- 对于加班时间必须按法律规定的额外比率补偿工人；或者在不存在此类比率的地方，加班时间的报酬至少必须等于正常的时薪。
- 雇员应当享受到法律规定的所有法定福利，包括但不限于退休金福利、年假和节假日。

注意：

除非当地法律要求另有规定，本规定可能不适用于享受豁免的雇员，包括那些处于行政、管理或专业职位的雇员。

评估建议

- 确定记录工人的工作时间的的方式并确定时间记录准确（如，工作考勤钟、有效的登记表和生产记录）。
- 审核考勤卡或其他记录以确定工人的工资计算是否正确。
- 评估生产系统对工资的影响，确认生产目标没有把工人工资拖到法定最低值以下。
- 审核工资表并查看最低的工资总额以确定是否提供了所有法律规定的工资和福利。
- 询问工人他们是否知道他们的工资计算的方式并确认工人得到的关于工资的信息是以可理解的格式提供的。
- 确定是否为工人提供了必需的保险。
- 确定是否提供了社会保障和其他补贴。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没有遵守最低工资和加班指南
- 工资记录不正确
- 工资误算
- 福利误算
- 工资扣除不当或未经授权
- 薪酬补偿没有直接支付给工人，法律或雇员自愿授权的要求除外。
- 不付工资或逾期支付工资
- 未能提供雇主 / 雇员要求的福利
- 未能向相应的政府机构支付雇员的义务扣缴税款。
- 未向工人提供工资收据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向雇员提供工资收据，这些收据清楚地显示了薪酬，包括加班小时数和加班补偿级别。
- 针对工资条例对工人进行了培训。
- 通过调查鼓励工人提出关于福利的更改 / 改进建议。

4 工作时间

IBM 供应商不得超过当地规定的工作时间，对加班应适当进行补偿。不得要求工人每周工作超过 60 个小时（包括加班），获得他们同意的特别业务情况除外。在工作周最大值较少的国家或地区，适用该标准。每周七天，须允许雇员至少休息一天。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要求供应商做到以下几点：

- 制订与当地法定正常工作时间相适应的每周工作时间表。
- 如果可能需要加班，请提前通知工人。

注意：

除非当地法律要求另有规定，本规定可能不适用于享受豁免的雇员，包括那些处于行政、管理或专业职位的雇员。

评估建议

- 审核记录工作时间的系统以确定时间记录得准确完整。
- 采访工人以确定他们是否对供应方的加班政策了如指掌。
- 审核生产记录和评估供应商避免不必要的或多余的加班。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缺少工作时间记录、工作时间记录不正确或无工作时间记录。
- 对实际的工作（下班时间工作）时间不支付报酬。
- 加班超出准则中的规定。
- 不提供法定的休息日、节假日和休假。
- 不认可法定的用餐和休息时间。
- 工作时间记录设备受损。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商按照适用的法律保持和应用支付工人加班费的系统。
- 供应商有一个用于确定生产能力的流程来使加班时间减至最低。
- 向雇员提供工资收据，这些收据清楚地显示了薪酬，包括加班小时数和加班补偿级别。

IBM 供应商不得在聘用和雇用中在以下方面存在歧视：种族、宗教、年龄、国籍、社会或民族背景、性倾向、性别、性别取向或表达、婚姻状况、怀孕、政治背景或残疾。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规定，仅根据求职者和 / 或雇员完成他们正在应聘的或当前从事的工作的能力对他们进行评价。该规定适用于所有雇用决策，包括招聘、雇用、培训、提拔和离职。

评估建议

- 审核雇用惯例以确定是否禁止雇用某类型的人员。
- 确定是否有引导具备某些特征的人员从事某些工作或禁止其从事某些工作。
- 了解并设定遵守关于怀孕和验孕的当地法律的流程。
- 审核雇员向管理层提出歧视问题要求关注并解决的程序。此项适用于在IBM区域内/外，或在IBM客户区域内工作的雇员。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在聘用、雇用或终止雇用过程中有歧视行为
- 供应商的员工与附近的其他类似机构在人口统计方面的重要差异可能显示出歧视的实际情况
- 根据以下方面在工资、福利或提拔方面有差异：种族、宗教、年龄、国籍、社会或民族背景、性倾向、性别、性别取向或表达、政治背景或残疾
- 以健康测试、验孕或避孕作为雇用的条件
- 怀孕工人执行危险任务
- 拒给法定的福利，例如产假
- 缺乏书面的聘书及雇佣政策
- 缺乏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反馈系统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定期复核聘用惯例以确定没有被禁止的歧视行为
- 招聘机构和供应方管理层接受了反歧视和适用的反歧视法律的培训
- 定期对经理们进行反歧视的培训
- 进行采访以确定雇员得到了公正的待遇，包括是否允许女工休产假
- 撰写书面的工作描述，这些描述专门集中于“职业资格”而非个人特质
- 采取积极的行动来聘用和提拔不同的员工
- 管理层与其员工沟通关于反歧视的书面政策

IBM 供应商须尊重他们所有雇员，不得采用体罚、暴力威胁或其他形式的人身限制或迫害。

重要基准

IBM 供应方行为准则禁止供应方有以下行为：

- 进行骚扰或人身诽谤惩罚
- 对雇员采取威胁方式
- 向雇员提出侮辱性条件

禁止的虐待的示例

- 威胁伤害雇员的身体健康
- 蓄意骚扰、损害或伤害的身体接触
- 被雇员理解为骚扰或侮辱的言语
- 因以下方面进行迫害：种族、宗教、年龄、国籍、社会或民族背景、性倾向、性别取向或表达、政治背景或残疾
- 任何形式的性骚扰
- 会导致取消提供给其他工人的基本物质条件作为惩罚

评估建议

- 审核人事档案中的任何惩罚行为的记录。根据违反情况，确定惩罚是否适当。
- 确定没有任何罚金情况出现。
- 询问各经理和监督员是否接受了任何关于适当惩罚的培训或教育。
- 同管理层进行交谈并评估他们对惩罚、迫害和虐待的看法。
- 同工人们进行交谈以了解管理层使用惩罚的实例。
- 与当地组织（包括妇女团体）协商以调查工人所受不当对待。
- 审核雇员向管理层提出虐待问题要求关注并解决的程序。
此项适用于在IBM区域内/外，或在IBM客户区域内工作的雇员。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人身虐待或性虐待或性骚扰的证据
- 将工资扣除或罚金作为惩罚的证据
- 缺乏成文的严禁身体或性的虐待或折磨的政策。
- 缺乏员工和管理层之间的反馈系统。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有用于禁止迫害和虐待的书面政策和惯例。
- 供应商制订了管理层和监督员的培训计划，该计划详细描述了关于虐待和迫害的政策和惩罚行为。
- 所有惩罚行为都被清楚地记载下来。
- 供应方已建立一个通信系统或建议箱，工人们可以提出关心的问题（包括受到他们的监督员或同事的对待）。
- 管理层与员工沟通关于尊重及尊严的书面政策。

IBM 供应商须尊重其员工选择或拒绝参加工人组织包括工会的合法权利。供应商有权建立良好的雇佣条件，以及保持有效的员工沟通程序，作为促进积极的员工关系的方式，使员工减弱对第三方代表的需要。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要求所有供应商做到以下几点：

- 创造能培养管理层与员工之间的相互信任的雇佣条件。
- 不可因工人与工人团体间的联系而在雇佣决定中对其产生非法歧视。
- 不可因工人与工人团体间的联系而对其使用非法的威胁和折磨行为。

评估建议

- 确定让员工向管理层提出问题要求关注并解决的公开反馈渠道是否存在。
- 确定与工会组织有联系的工人是否会受到歧视待遇。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缺乏有效的管理层/员工的沟通方式。
- 有证据证明对尝试组织或加入工人团体的员工进行非法干涉。
- 因员工在组成或在尝试建立一个联盟团体而以替换生产或关闭设备对其进行威胁。
- 因员工行使其集会自由的权利而对其进行解雇，处罚，压制或威胁，
- 因求职者曾行使其集会自由的权利而拒绝对其的雇请，并将任何此类个人记于黑名单。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设立公开的沟通渠道，且得到管理层的鼓励及推动。
- 供应商积极地致力改善其雇佣惯例及条件。
- 供应商参照行业领先者为惯例基准来衡量其雇佣惯例和条件的发展。
- 设立申诉渠道以供员工使用。
- 培训管理层关于有效管理惯例的知识。

IBM 供应商须为其雇员提供符合所有适用法律和法规的安全且健康的工作场所。为履行这些义务，IBM 供应商必须制定并执行围绕以下方面的有效计划：人身安全、事故调查、化学品安全、人类工程学等等，并为提供给雇员的所有住房提供相同的健康和安标准。供应尚须努力建立满足这些要求的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要求所有供应商做到以下几点：

- 遵守当地所有关于工作场所健康和安全的法律。
- 遵守所有关于住宿设施（如提供的话）的健康和安全的法规。
- 为雇员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并在雇员上岗培训期间进行安全和健康教育。
- 有效地执行减轻工作场所危险所需的任何计划。

评估建议

- 执行设施“排查”以查找潜在的健康和安全危险和控制，包括明显的紧急出口（走廊、出口门、出口标志等等）；保护性设备的使用；机器防护；通电电线和设备的隔离；化学品标贴和存储；卫生设施；起重装置；和适当的起重技术的使用；照明；电动车辆的适当使用等等。
- 确认对雇员不仅进行了关于潜在的健康和安全危险和控制的培训和教育，而且向他们展示了针对分配的工作任务（如，运用危险的化学品或化学物质、操作机械）的安全实例的知识。
- 参观生活区域（例如：宿舍）以查找潜在的健康和安全危险和控制，例如，每个人的适当空间、紧急出口（走廊、出口门、出口标志等等）、通风、照明、根据性别隔开的卫生间设施、饮用水、急救护理、适当的电气外壳、明火控制、厨房设备和其他设备的适当维护、无便携式房间电暖器以及饭菜卫生状况。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封闭的、上锁的紧急出口或者没有紧急出口，包括那些无法打开的出口
- 直接火灾危险 —（例如：磨损的电线、明火、易燃气体等等）
- 不当的灭火器或灭火设备
- 封闭的走廊和通道
- 向内打开的紧急出口门
- 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的宽度不够
- 无疏散平面图或标志
- 无紧急疏散演习
- 缺少出口标记
- 紧急照明不足或无紧急照明
- 无火灾报警系统或公共广播系统
- 建筑物结构不安全
- 机器防护装置不当或缺少机器防护装置
- 没有个人防护设备或个人保护设备使用不当
- 未受保护的工人暴露于危险的化学品或化学物质
- 没有正确标准和数据表的危险化学品或化学物质
- 楼梯间缺少扶手
- 高架人行道或平台上缺少栏杆
- 通风、照明和温度控制不好或不足
- 急救物资或其他紧急护理供应物资不足
- 卫生间、洗手或食堂区域不卫生或空间不足
- 生活和工作空间不足
- 不进行常规的建筑物和机器维护
- 没有可饮用的水源
- 工人在格外高噪声区未戴保护装置
- 反复抬起非常重的物体或者被要求以极不舒服姿势的工作
- 脚手架不稳或者凑合使用
- 废品和垃圾堆积标记或者其他明显不当的劳务管理标记
- 无限制的或不安全的缩气体钢瓶
- 电气危险（例如：裸线、暴露的配电板、未接地设备、超载电路）
- 不受控制的局限空间（例如：罐、凹坑、地窖、人孔），这些地方可能有危险气体、氧气不足等等。
- 建筑区域的安全性不够（暴露于移动车辆和设备、下落物体、从高空坠落、电气危险等等）

(待续)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已建立了管理系统来识别和控制潜在的危險并努力不断改进。
- 已指定一名负责健康和安全的经理监督遵守情况
- 安全计划中包括雇员，并且管理领导地位很明显。
- 在最初的上岗引导期间提供健康和安全教育并不断提供健康和安全教育。
- 报告和调查工作场所事故并采取措施使将来发生事故的可能性最小。
- 定期进行正式和非正式的管理层自我评估。
- 监控并正确解决健康和安倾向（例如：突发事件、雇员观念、管理缺陷等等）。
- 在新设备、流程和设施开始之前，检查其中潜在的健康和安风险。
- 监控承包公司的选择和安全绩效。
- 定期进行紧急疏散演习。
- 适合于风险的紧急反应能力。
- 关于指导和评估，请咨询负责健康和安专业人员。

IBM 供应商须以保护环境的方式进行经营。供应商至少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例如关于化学品和废品的管理与处置、回收、工业废水处理和排放、废气排放控制、环境许可和环境报告方面的要求。供应商还必须遵守特别提供给 IBM 的产品或服务的任何附加的环境要求，这些要求和规定在设计及产品规范和合同文档中。供应商须努力建立管理系统以满足这些要求。

重要基准

-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要求供应商对环境负责并遵守所有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进行运作。还要求供应商满足特定于他们与 IBM 合作的任何附加要求。遵守的适用性将根据提供给 IBM 的产品或服务以及相关运作而变化。

评估建议

- 检查此机构用于识别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的流程或过程。
- 使用适当的国际、国家或地区与当地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知识、复查必需的许可证、证书、法律遵守情况、必需的环境报告以及遵守 IBM 设计与产品规范和合同文档的记录。
- 查找当前可能违反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或 IBM 要求的活动或流程的迹象或证明。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供应商没有用于识别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标准的流程。
- 供应商没有证明遵守法律的相应记录，例如必需的环境监控和报告、必需的和适当的环境许可证等等。
- 供应商已存在环境违反情况。（如果这些违反情况较轻且已停止，则它们将不形成问题。但是，如果它们很严重、未停止并且 / 或者显示了一种环境管理不善的模式，则这将成为未遵守的证明。）
- 供应商无法证明它正在按照设计与产品规范和合同文件满足 IBM 的环境要求。
- 供应商的化学品和废品管理 / 污染控制系统和流程未遵守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例如：
 - 非法处置化学品或废品
 - 未受控制的废气排放
 - 排放未经处理的废水
 - 没有适当的废水处理
 - 化学品未被正确使用、管理、存储和处置
 - 危险材料和易燃材料以及废品未被明确地标记并且 / 或者未被正确地存储在与工作区隔离的容器中或存储在与所存储的材料和废品不相容的区域中
 - 化学品或废品的现场外运输不当
 - 使用被禁用物资
 - 管理、使用或存储危险材料和废品的人员未受到充分的关于正确搬运、使用和存储以及紧急应变措施的培训
 - 未保持或提供关于危险材料 / 化学品 / 废品的最新信息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商拥有一套完整有效的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环境管理系统（书面政策、流程以及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 / 污染源减少的要求）。
- 供应商定期进行环境审核以确认其运作是对环境负责的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
- 供应商的员工和承包商具备必要的技能和培训，因此他们熟悉供应方的环境管理系统和他们在满足环境要求中的作用。
- 供应商主动进行环境保护并且鼓励雇员自由提出关注的环境问题而不用担心报复。
- 供应商已获得 ISO 14001 环境管理系统标准证书。
- 供应商拥有能源的高效利用和保持的计划。
- 供应商拥有水资源的高效利用和保持的计划。
- 供应商拥有材料的高效利用计划，包括减少废品、材料再利用和回收。

10 法律，包括法规和其他法律要求

IBM 供应商须遵守他们业务所在的所有对应的法律和法规。

重要基准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要求供应商做到以下几点：

- 了解所有适用的法律要求。
- 跟踪所有适用于供应商的业务运作的法律和规章的修改。
- 复查流程和过程的遵守情况。

评估建议

- 确定供应商管理层是否相当了解当地所有的法律，包括雇用、健康和安全以及环境条例。
- 确定供应商是否承诺有足够的公司资源达到标准。
- 复查流程和过程的遵守情况。

实际违反情况或可能未违反情况的示例

- 没有公布法律规定的工资、福利和健康信息
- 保留的流程和过程文档不充分、已过时或者缺少该文档
- 对内部遵守情况的监控无效
- 对遵守惯例和目标的管理支持无效
- 未能复查来自雇员或其他人关于未遵守情况的抱怨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方的高级管理层支持遵守目标和惯例并强制执行。
- 供应方具有负责监控供应方遵守情况的管理代表。
- 供应方与监控官员合作共同负责复查实际遵守情况。
- 供应方定期监控遵守情况。
- 鼓励所有雇员向管理层报告可疑的未违反情况。

IBM 希望我们的供应商依照最高的道德标准开展他们的业务。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所有有关贿赂、腐败和被禁止的商业行为的法律和法规。

重要基准

IBM 要求其供应方保持并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 不向任何 IBM 雇员提供现金或非现金礼品，以便影响他们采取某一过程行动或不采取某一过程行动或进行任何其他不当目的。
- 完全遵守所有反贿赂法律，包括美国的《反海外腐败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
- 只采用那些不通过贿赂、回扣或其他类似的不当报酬或非法报酬违反道德标准的分包商。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商遵循关于利益冲突、提供和接收礼品、出差、款待、娱乐、使用代理和贿赂报酬的符合法律的书面政策和指南。
-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会计政策、流程和记录。
- 供应商执行定期的财务审计以确认帐目井然有序。
- 对供应商员工和承包商进行了培训教育，因此他们了解他们的道德和法律要求以及供应商的标准。
- 建立清晰的沟通渠道，以便雇员可轻松地报告违反情况或关注的问题并鼓励此类报告。制定禁止对雇员报告进行报复的政策并遵循这些政策。

IBM供应商必须以雇员和主管的母语向他们灌输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信息。

重要基准

- IBM 要求其供应商向雇员提供以母语了解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的权利。IBM 将提供翻译版。
- 供应商需向员工提供书面的聘书及雇佣政策的查看权，包括对重要的健康和信息安全文件的查看权。
- 供应商贯彻实行员工与管理层间的公开沟通渠道以促进问题的解决，改善整体的雇佣条件及竞争性。

良好管理惯例的示例

- 供应商开展培训以对工人和主管进行准则条例含义的教育。
- 成立了工会来制订实施准则的政策和步骤。定期召开培训讨论会。
- 员工拥有一个机密的反馈机制，能就供应商行为准则的贯彻作出建议，而无需担心遭到恐吓报复。

IBM 计划监督供应商对供应商行为准则的遵守情况。此类措施可能包括预先选定供应商，或 IBM 代表对供应商地点的事先声明的和未声明的现场视察。供应商必须保留证明遵守 IBM 的供应商行为准则所必需的文档，并且必须根据 IBM 的要求为 IBM 提供对该文档的查看权。供应商必须向 IBM 代表提供对生产设施、雇用记录和雇员的合理查看权用于进行与监督访问有关的秘密谈话。供应商必须立即回答 IBM 代表关于 IBM 供应商行为准则对设施的操作所提出的合理询问。

重要基准

IBM 要求其供应商做到以下几点：

- 完善并保留所有必需的文档以支持遵守本准则，此类文档必须准确完整。
- 根据 IBM 的要求，向 IBM 代表提供对相关记录的查看权。
- 允许 IBM 代表与雇员和管理层单独进行秘密谈话。
- 立即回答 IBM 代表关于供应商行为准则的履行的合理询问。

实际未违反情况或可能违反情况的示例

- 拒绝查看设施以逃避评估
- 拒绝查看所请求的文档和记录
- 拒绝为了采访目的接近雇员或管理层
- 保留的记录或文档缺少、不完整或没有此类记录或文档 —
(例如雇用合同、个人文件、工资记录、工作时间记录等等)

文档历史记录

版本 1.0 — 创建于2004 年 6 月。

版本 1.2 — 发布于2004 年 7 月。对简介和规定 1、2、7、8 和 9 进行了小幅度更新。

版本 2.0 — 发布于2004 年 11月。增加了集会自由，沟通及监控/记录的规定。



© Copyright IBM Corporation 2004

IBM Corporation
Route 100
Somers, NY 10589

美国创建
2004 年 11 月
版本 2.0
All Rights Reserved

IBM 和 IBM 徽标是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其他公司、产品和服务名称可能是其他公司的商标或服务标记。